# 关于举办“为人师表、立德树人”教师演讲比赛的通知

各教研室：

为进一步加强教师职业道德建设，充分展示广大教师爱岗敬业、无私奉献的精神风貌，促进青年教师注重师德修养的自觉性和主动性，工学院拟于10月25日, 举行“为人师表、立德树人”教师演讲比赛，因疫情原因，学院复赛推迟到2023年春季进行，望各教研室做好准备、认真组织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参赛对象:工学院全体专任教师

比赛时间：因疫情推迟到线下第二学期开展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，参赛选手提前在微信群进行抽签。

比赛地点：东区实训大楼315会议室

演讲内容  
　　围绕“为人、为师、为学”主题，以自己或身边的先进教师或先进集体的典型事迹为题材，充分展示广大教师积极投身教育教学改革的精神风貌，展现人民教师爱岗敬业、无私奉献、开拓创新、为人师表的师德风范。演讲题目自拟，要求思想健康、观点鲜明、题材新颖、主题突出。

比赛方法  
　　比赛分为初赛和决赛。初赛由各教研室组织，然后根据初赛结果推荐2-3名选手参加决赛，将决赛人员名单报教务办。各教研室应认真组织本单位的初选工作，初赛选拔要求按照工学院教学技能实施方案进行，各教研室评审要求：校内专家不大于4人，校外专家不大于3人，总人数不大于7人。各教研室内部初选及时完成，按照要求提交推选人以及评审的资料，新闻等，同样需按照工学院教学技能实施方案资料要求整理。

比赛要求  
　　1．参赛选手每人写一篇演讲稿（篇幅控制在演讲用时不超过5分钟），复赛资料提交待定，资料通过OA发送至教务办王金彩。  
　　2．参赛者抽签决定演讲顺序，采用站立式脱稿演讲。  
　　3．选手着装大方得体，适当修饰仪表。  
　　4．比赛过程中，选手可以自己准备配乐，以增强演讲效果。

奖项设置  
　　一等奖1名，二等奖2名，三等奖5名。

评分标准

比赛采用10分制，评委现场打分，去掉一个最高分和最低分，取平均分（保留小数点一位）。

1.演讲内容（5分）：思想内容紧扣主题，观点正确、鲜明，内容充实，材料真实，事迹典型感人，结构严谨，通俗流畅。

2.语言表达（2分）：普通话标准、清晰、流畅，语速恰当，语调合适、节奏张弛有度，富有感染力。

3.综合效果（2分）：感情真挚、表情丰富，姿态、动作、情绪等能准确地表达演讲主题，能充分调动听众，营造良好现场氛围，服饰得体，举止自然、端庄大方，时间在8分钟以内。

4.演讲时间（1分）：5-8分钟。超时或缺时均酌情扣分。

工学院

2022年10月12日